

溧卫计发〔2016〕78号

溧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关于切实做好 2016 年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的通知

各镇（区）卫生院，局各直属医疗卫生单位，各民营医院：

岁末年初，天气寒冷，气候干燥，各医疗卫生单位将迎来用电、用火、用油、用气高峰，引发火灾的不安全因素增多，加之全国两会及元旦、春节等节日临近，消防安全保卫工作十分繁重。根据上级要求，现就今冬明春卫生计生系统火灾防控工作

提出如下要求：

一、工作目标

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，在全市卫生计生系统深入开展火灾防控工作，积极组织消防宣传培训，认真进行火灾隐患排查整治，扎实做好灭火救援准备工作，持续提升消防安全“四个能力”建设水平，坚决预防和遏制重特大尤其是群死群伤火灾事故，确保全市卫生计生系统火灾形势平稳，为全国及省市两会以及重要节日创造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。

二、工作时间

从即日起至 2017 年全国两会结束。

三、组织领导

局成立由局长陈志豪和局党委书记史平准任组长，副局长孙晓平为副组长，全市各医疗卫生单位党政负责人为成员的火灾防控工作领导小组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设在局办公室，具体负责组织协调、联络沟通、情况汇总、督导考核等工作。各单位也要成立相应组织机构，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，明确职责分工，强化信息沟通，定期通报工作情况，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推进。

四、工作内容

全面排查本单位消防安全责任制、消防安全管理、建筑防火、消防安全疏散、自动消防设施、公共场所室内装修、电气线路设备等方面存在的火灾隐患。具体包括：

（一）消防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制度贯彻执行情况，消防安

全责任制、工作制度、操作规程是否建立及落实。

(二) 单位消防行政许可手续是否完备，消防控制室是否符合消防技术标准。

(三) 电气线路敷设以及电气设备运行情况，疏散通道、安全出口是否符合要求。

(四) 建筑消防设施配置及运行情况，消火栓、火灾自动报警、自动灭火和防排烟系统等自动消防设施是否完好有效，从业人员是否熟练掌握基本的防火、灭火常识。

(五) 单位是否违反消防技术标准采用易燃可燃材料装修。

(六) 单位外墙门窗是否设置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障碍物；

(七) 综合性建筑各功能分区间的防火分隔是否符合消防技术标准要求。

(八) 设有自动消防设施的单位、场所是否与有资质的企业签订维护保养协议，并每月开展维护保养。

五、工作方法和措施

(一) 全面排查整治火灾隐患

各单位要突出火灾隐患排查整治重点，开展全方位、不间断的消防安全大检查，全面清剿火灾隐患。要集中组织开展消防安全“四个能力”建设活动。设有建筑消防设施的火灾高危单位和消防安全重点单位，要对现有消防水源情况进行一次排查登记，对存在问题的要及时进行维修保养，切实保证灭火救援实战需

要。

（二）深入开展消防安全宣传教育

各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《全民消防安全宣传教育纲要》，结合冬春季节火灾特点，有针对性地加强消防宣传教育。要充分利用各种消防安全宣传资源，加强消防公益消防宣传，大力宣传消防安全法律法规，防火灭火基本常识和自救逃生基本技能，全面增强单位职工和就医人员消防安全意识，努力减少消防违法违章行为。要组织开展单位内部的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培训工作，尤其要以消防安全重点岗位人员、单位后勤保卫人员、消防控制室值班操作人员为重点，全面加强消防职业技能培训，切实提高广大干部职工消防安全素质，增强职工火灾事故应急和处置能力。

（三）强化重大节点消防安全检查

各单位要紧盯“两节”、两会期间等重大节点，并在两会前期，对人员密集场所、建筑施工现场认真开展针对性排查治理，认真整治堵塞安全通道、停用消防设施、动用明火等违法行为，最大限度地消除火灾隐患，确保节日期间万无一失。

（四）全力做好灭火和应急救援工作

各单位尤其是二级医院要立足单位实际，进一步修订完善疏散逃生、灭火自救应急预案，加强灭火和应急救援装备、药剂和物资储备，在专项行动期间，开展以实地熟悉、实兵调派、实战控火及疏散救生为重点内容的应急演练，进一步提高快速反应和自救逃生能力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强化组织领导

各单位要从讲政治、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高度，落实好消防安全检查整治；要结合本单位实际，制定具体整治工作方案。各单位负责人为“第一责任人”，要贯彻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”要求，按照行动方案，亲自带队开展消防安全检查，明确工作任务，细化责任目标，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，确保单位的消防安全。

（二）强化协同配合

各单位要通过科室自查、专干摸排、领导督查等方式，形成火灾隐患集中整治合力。对涉及消防安全隐患的要及时整改，一时整改不到位的，要明确专人盯死看守，确保万无一失。今冬明春期间，各单位要主动联系公安、消防等部门参与本单位的消防检查，接受指导，强化管理，落实消防安全责任，确保实效。

（三）强化责任落实

各单位要切实履行消防工作职责，严格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，一级抓一级，层层抓落实。要严格责任追究，行动期间凡发生亡人火灾的，必须逐一进行责任倒查，并严肃追究责任。

（四）强化信息报告

要及时总结并上报相关工作信息。各单位请于11月9日前将本级工作方案报局办公室，并于每月23日前上报当月工作情况，遇有重大情况随时上报，2017年3月24日前报送今冬明春

消防工作小结。局将汇总全市卫生计生系统情况后向市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报告。



抄送：溧阳市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。

溧阳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办公室

2016年11月3日印发